

工作联系函		编 号	004
工程名称	洛阳偃师 5.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		
致： <u>洛阳市中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</u>			
抄送： <u>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</u>			
事由：关于雅迪厂区箱变位置变更的函			
内容： 贵司于2017年5月12日与雅迪方业主共同确定了新的箱变位置及电缆走向。 施工方案：箱变位置变更为雅迪厂区西南角空地，线缆敷设全部采用顶管施工。详见附件：箱变位置及电缆走向卫星定位图； 因箱变位置变更，导致我方工程成本增加。详见附件“偃师项目汇流箱至箱变增加费用预算文件”。 为保证本项目工程尽快开工，请贵司尽快确认，并回复。 特此函告。 单位名称：<u>远东集成科技有限公司</u> 项目经理：刘宾 日 期：2017年5月12日			
回复意见： 同意，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。 单位名称：<u>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</u> 项目负责人：徐发基 日 期：2017年5月12日			
回复意见： 因箱变位置发生变化，造成电缆工程量变化，以工程结束后实际测量为准，以签证单形式上报我司。 单位名称：<u>洛阳市中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</u> 项目负责人：[Signature] 日 期：2017年5月12日			

注：重要工作联系单应加盖单位公章，相关单位各存一份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